

证券代码：603895

证券简称：天永智能

公告编号：2020-010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于近期收回委托理财金额为3,700万元，并收到相应收益11.62万元。
-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光大上海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融：1,000万元人民币、1,5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1、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八期产品1
- 委托理财期限：30天、3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一、委托理财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购买和赎回的委托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人	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实际收益
----	-----	--------	--------	----------	----------	------

1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19.4.10	2019.10.10	18.75
2	交行嘉定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9.4.15	2019.10.14	98.48
3	海通证券	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	3,000	2019.4.17	2019.10.15	55.35
4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2019.7.4	2020.1.8	152.00
5	交行嘉定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19.10.18	2019.11.25	9.49
6	交行嘉定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9.10.18	2020.4.20	未到期
7	交行嘉定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200	2019.12.9	2020.1.13	3.85
8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020.1.8	2020.3.2	7.77
9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20.1.8	2020.3.8	未到期
10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0.3.2	2020.4.2	未到期
11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2020.3.4	2020.4.4	未到期
合计			36,200	-	-	345.69

上述委托理财受托人均非公司关联人，资金来源为公司募集资金，未涉及诉讼事项，无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确保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54号文核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4号文批准，公司公开发行的1,93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

票已于2018年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5790万股增加至772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5790万元增加至7720万元，本次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35,376.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32,193.84万元。截止2018年1月16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大华验字[2018]00002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投资项目	截至2019年6月30日累计使用
工业自动控制装置设备项目一期项目	40,910,398.81
发动机开发测试系统及试验服务建设项目 【注】	0.00
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池装配测试线和自动化设备建设项目	2,431,700.00
研发中心与MES系统建设项目	8,987,924.17
补充营运资金	32,298,820.22
合计	84,628,843.20

注：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发动机开发测试系统及试验服务建设项目”变更为“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池装配测试线和自动化设备建设项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1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1,000	1.43%/3.60%/3.7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43%/3.60%/3.70%	-	否

2、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八期产品1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光大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1,500	1.43%/3.60%/3.7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43%/3.60%/3.70%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所购买产品的进展，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1

产品名称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六期产品1
产品代码	2020101044162
存款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成立日	2020年03月02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03月02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04月02日
预期收益率	1.43%/3.60%/3.70%
产品挂钩标的	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5:00公布的BFIX EURUSD即期汇率
观察水平及收益率确定方式	若观察日标的的汇率小于或等于1.0000，产品收益率按1.430%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1.0000、小于N+0.0260，产品收益率按3.600%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N+0.0260，产品收益率按3.700%执行。
产品观察期	产品到期日前三个工作日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光大上海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2、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八期产品1

产品名称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三十八期产品1
产品代码	2020101044289
存款本金	1,500万元人民币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成立日	2020年03月04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03月04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04月04日
预期收益率	1.43%/3.60%/3.70%
产品挂钩标的	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5:00公布的BFIX EURUSD即期汇率
观察水平及收益率确定方式	若观察日标的的汇率小于或等于1.0000，产品收益率按1.430%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1.0000、小于N+0.0260，产品收益率按3.600%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N+0.0260，产品收益率按3.700%执行。
产品观察期	产品到期日前三个工作日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光大上海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为内嵌金融衍生工具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银行将募集的结构性存款资金投资于银行定期存款，同时以该笔定期存款的收益上限为限在国内或国际金融市场进行金融衍生交易（包括但不限于期权和互换等衍生交易形式）投资，所产生的金融衍生交易投资损益与银行存款利息之和共同构成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

（三）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1）额度为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为30天，（2）额度为人民币1,500万元，期限为30天，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系短期保本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818、0681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9年9月30日/2019年1-9月
资产总额	1,102,733,858.90	1,229,321,307.44
负债总额	473,101,211.76	576,731,62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0,485,125.20	653,535,45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01,143.52	-59,685,685.10

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85,066,421.90元，本次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2,5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3.51%。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本次认购结构性存款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利息收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1) 公司本次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由于产品的收益由保底收益和浮动收益组成，浮动收益取决于挂钩标的价格变化，受市场多种要素的影响，仍存在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2) 尽管前述对预计收益有所预测，但不排除受市场环境影响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型理财产品	36,200	23,700	345.69	12,500
	合计	36,200	23,700	345.69	12,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7,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6.9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6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500
总理财额度	20,000

特此公告。

上海天永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6日